

证券代码：430179

证券简称：宇昂科技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7月10日，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湖北汉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40,032	34.09	14,999,986.83	现金
合计	-	440,032	-	14,999,986.83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5年1月20日
缴款截止日	2025年1月31日

（三）认购程序

- 2025年1月20日 9:00 至 2025年1月31日 17:00 前，认购对象进行本次股份认购，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足额存入指定的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 2025年1月31日 18:00 前，认购人需将转账底单或网上银行转账汇款电子回单复印件或扫描件通过发送给公司指定邮箱 sophia@unipolymer.com，同时电话确认（指定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五、联系方式”部分）。
- 若认购对象于缴款截止日前足额缴齐认购资金，认购期提前结束。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本次股份认购资金的汇款底单，并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足额到账指定的专用账户后一日内，电话或者邮件通知认购对象本次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港大道支行
账号	31050128512100000211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1）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等严格按照上述信息填写；（2）汇款人户名应与认购对象一致，请勿使用他人账户代缴出资额；（3）汇款用途处需注明“投资款”字样；（4）汇款金额应与拟认购数量所需认购金额一致，请勿多汇或者少汇资金。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 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能在认购资金内扣除。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已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中约定的认购股份数量不一致的，以二者中孰少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发行资金到达公司账户且完成股票发行验资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因此产生的手续费将从退款款项中扣除。

(二) 对于在 2025 年 1 月 31 日前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但未在 2025 年 1 月 31 日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三) 对于认购对象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认购对象应与公司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

(四) 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冯雪飞
电话	021-68286205
传真	021-50765059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半夏路 100 弄 35 号 4 层

六、备查文件

- 经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签字的《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

特此公告。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